

临时用地红线图

用地单位：珠海市航城山海荟开发有限公司

用地位置：珠海市金湾区白龙路西侧

用地面积：0.85公顷

批准用途：临时办公用房、生活用房、材料堆场

批复文号：珠自然资临（2）（2024）7号

使用期限：2024年5月9日起至2026年5月8日止

说明：

- 1、本图使用的平面坐标系：国家2000坐标系。
- 2、临时用地单位应严格按照批准的范围和用途使用土地，不得转让、出租、抵押临时用地，不得修建永久性建（构）筑物。
- 3、临时用地单位应在临时土地使用期限届满前自行拆除临时建（构）筑物。

珠海市自然资源局

2024年5月9日

